

证券代码：872906

证券简称：荣特化工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河北荣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月1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胡红旗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列席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河北荣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了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该机构在审计过程中能够坚持客观、独立、公正的立场。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,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关于继续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北荣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河北荣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17 日